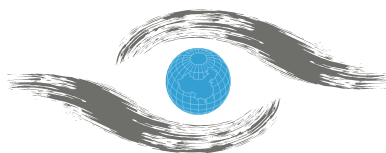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MER 希瑪**  
**C-MER EYE CARE HOLDINGS LIMITED**  
**希瑪眼科醫療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股份代號：3309)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  
全年業績**

**於聯交所上市**

自完成全球發售本公司所發行226,550,000股新股份後，本公司於2018年1月15日起於聯交所上市。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為609.8百萬港元。有關所得款項淨額及相應增加的已發行股份數目並未計入本集團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財務摘要**

|                               |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              | 變動       |
|-------------------------------|----------------|--------------|----------|
|                               | 2017年<br>千港元   | 2016年<br>千港元 |          |
| 收益                            | <b>311,228</b> | 248,659      | +25.2%   |
| 毛利                            | <b>135,431</b> | 94,976       | +42.6%   |
| 年內利潤                          | <b>40,127</b>  | 46,887       | -14.4%   |
| 年內經調整淨利潤 <sup>(1)及(2)</sup>   | <b>64,287</b>  | 46,887       | +37.1%   |
| 毛利率(%)                        | <b>43.5%</b>   | 38.2%        | +5.3個百分點 |
| 淨利潤率(%)                       | <b>12.9%</b>   | 18.9%        | -6.0個百分點 |
| 經調整淨利潤率(%) <sup>(1)及(2)</sup> | <b>20.7%</b>   | 18.9%        | +1.8個百分點 |

附註：

- (1) 經調整淨利潤由上市開支與年內淨利潤相加計算得出。
- (2) 此非公認會計原則的財務數據為補充財務衡量指標，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無規定，亦毋須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呈列，因此，該等資料屬「非公認會計原則」的財務衡量指標。此亦非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衡量本集團的財務表現的方法。此部分資料不應視作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產生的經營溢利或衡量任何其他表現的替代指標或經營活動現金流量的替代指標或衡量本集團的流動資金的指標。

希瑪眼科醫療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全年綜合業績，連同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比較數字如下：

## 綜合全面收益表

|                                  | 附註 |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              |
|----------------------------------|----|------------------|--------------|
|                                  |    | 2017年<br>千港元     | 2016年<br>千港元 |
| 收益                               | 3  | <b>311,228</b>   | 248,659      |
| 銷售成本                             | 6  | <b>(175,797)</b> | (153,683)    |
| 毛利                               |    | <b>135,431</b>   | 94,976       |
| 其他收入                             | 4  | <b>2,407</b>     | 1,497        |
| 銷售開支                             | 6  | <b>(11,263)</b>  | (7,874)      |
| 行政開支                             | 6  |                  |              |
| —上市費用                            |    | <b>(24,160)</b>  | —            |
| —其他行政開支                          |    | <b>(43,584)</b>  | (30,534)     |
| 其他收益淨額                           | 5  | <b>210</b>       | 1,463        |
| 經營利潤                             |    | <b>59,041</b>    | 59,528       |
| 財務開支                             | 7  | <b>(555)</b>     | (932)        |
| 除所得稅前利潤                          |    | <b>58,486</b>    | 58,596       |
| 所得稅開支                            | 8  | <b>(18,359)</b>  | (11,709)     |
| 年內利潤                             |    | <b>40,127</b>    | 46,887       |
| 其後或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    |                  |              |
| 外幣換算差額                           |    | <b>5,588</b>     | (3,869)      |
| 年內其他全面收入／(虧損)總額                  |    | <b>5,588</b>     | (3,869)      |
|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全面收入總額                 |    | <b>45,715</b>    | 43,018       |
| 年內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的<br>每股盈利(以每股港仙列示) |    |                  |              |
| —基本                              | 9  | <b>5.22</b>      | 6.49         |
| —攤薄                              | 9  | <b>5.15</b>      | 6.49         |

## 綜合資產負債表

|                     | 附註 | 於12月31日        |                |
|---------------------|----|----------------|----------------|
|                     |    | 2017年<br>千港元   | 2016年<br>千港元   |
| <b>資產</b>           |    |                |                |
| <b>非流動資產</b>        |    |                |                |
| 物業、廠房及設備            |    | 109,179        | 29,550         |
| 無形資產                |    | 2,453          | 1,407          |
| 遞延所得稅資產             |    | 935            | 723            |
| 按金及預付款項             |    | 10,809         | 5,867          |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    | –              | 5,205          |
|                     |    | <u>123,376</u> | <u>42,752</u>  |
| <b>流動資產</b>         |    |                |                |
| 存貨                  |    | 6,873          | 2,328          |
| 應收一名董事及股東款項         |    | –              | 16             |
| 應收關聯方款項             |    | –              | 1,393          |
| 貿易應收款項              | 11 | 7,692          | 4,456          |
|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    | 9,407          | 6,044          |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    | 60             | 12,232         |
| 可收回即期所得稅            |    | –              | 661            |
| 已抵押銀行存款             |    | 8,000          | –              |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 77,969         | 58,760         |
|                     |    | <u>110,001</u> | <u>85,890</u>  |
| <b>總資產</b>          |    | <u>233,377</u> | <u>128,642</u> |
| <b>權益</b>           |    |                |                |
| <b>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b> |    |                |                |
| 股本                  |    | 37             | 16             |
| 儲備                  |    | 157,386        | 63,416         |
|                     |    | <u>157,423</u> | <u>63,432</u>  |
| <b>總權益</b>          |    | <u>157,423</u> | <u>63,432</u>  |

|               |    | 於12月31日        |                |
|---------------|----|----------------|----------------|
|               | 附註 | 2017年<br>千港元   | 2016年<br>千港元   |
| <b>負債</b>     |    |                |                |
| <b>非流動負債</b>  |    |                |                |
| 借款            |    | 665            | 1,012          |
| 遞延所得稅負債       |    | 15             | 174            |
|               |    | <u>680</u>     | <u>1,186</u>   |
| <b>流動負債</b>   |    |                |                |
| 應付董事及股東款項     |    | –              | 10,510         |
| 應付關聯方款項       |    | 153            | 10,375         |
| 貿易應付款項        | 12 | 6,892          | 3,090          |
|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    | 53,796         | 17,374         |
| 即期所得稅負債       |    | 6,151          | 5,164          |
| 借款            |    | 8,282          | 17,511         |
|               |    | <u>75,274</u>  | <u>64,024</u>  |
| <b>總負債</b>    |    | <u>75,954</u>  | <u>65,210</u>  |
| <b>總權益及負債</b> |    | <u>233,377</u> | <u>128,642</u> |

## 附註

### 1 一般資料

希瑪眼科醫療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16年2月1日根據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公司法(1961年第3號法例,經綜合及修訂)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責任公司。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主要於香港(「香港」)及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提供眼科服務以及銷售視力輔助產品及醫藥產品。自2018年1月15日起,本公司已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上市」)。

除非另有指明外,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呈列,而所有金額約整至千元(千港元)。

### 2 編製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已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按歷史成本法擬備,並已就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按公平值列賬)的重估而作出修訂。

#### (a) 本集團採納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

本集團於2017年1月1日開始的財政年度首次採納以下準則的修訂:

|                   |                |
|-------------------|----------------|
|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 就未變現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
|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修訂本)    | 披露計劃           |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修訂本) | 披露其他實體的權益      |

採納上述修訂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並無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b) 尚未採納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

以下為已頒佈但於2018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財政年度方生效而本集團並無提前採納的新訂準則、準則修訂及詮釋：

|   |   | 於下列日期<br>或之後開始的<br>年度期間生效 |
|---|---|---------------------------|
|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br>(修訂本)                                 |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投資                                     | 2019年1月1日                 |
| 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br>(修訂本)                                 | 轉讓投資物業  | 2018年1月1日                 |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br>(修訂本)                                | 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 2018年1月1日                 |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br>(修訂本)                                |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交易的<br>分類及計量                             | 2018年1月1日                 |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br>(修訂本)                                | 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br>「保險合約」時一併應用香港財務<br>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 2018年1月1日                 |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br>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br>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br>(修訂本) | 金融工具<br>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間<br>的資產出售或投入               | 2018年1月1日<br>待確定          |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   | 2018年1月1日                 |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 租賃  | 2019年1月1日                 |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 保險合約  | 2021年1月1日                 |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br>(修訂本)                                   | 2015年至2017年週期的香港財務<br>報告準則年度改進                    | 2019年1月1日                 |
|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br>委員會)詮釋第22號                           | 外幣交易及預付代價   | 2018年1月1日                 |
|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br>委員會)詮釋第23號                           | 所得稅處理的不確定性  | 2019年1月1日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完全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就債務工具投資訂有三項金融資產分類類別：攤銷成本、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其他全面收入」)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分類依據實體管理債務工具的業務模式及債務工具的合約現金流量特性決定。權益工具投資始終按公平值計量。然而，在工具並非持作買賣的情況下，管理層可以不可撤銷地選擇在其他全面收入中呈列公平值的變動。如權益工具乃持作買賣，則其公平值變動於損益呈列。金融負債訂有兩項分類類別：攤銷成本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倘非衍生金融負債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則因負債本身的信用風險變動而產生的公平值變動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除非該等公平值變動會在損益造成會計錯配，在此情況下，則所有公平值變動均於損益確認。隨後毋須將有關金額從其他全面收入調整回至損益。就持作買賣的金融負債(包括衍生金融負債)而言，所有公平值變動均於損益呈列。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引入確認減值虧損的一種新模型，即預期信用損失(預期信用損失)模型，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已產生損失模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載有一個「三階段」方法，此方法以初始確認後金融資產信用質素的變動為基礎。資產隨信用質素變動歷經三個階段，而各階段決定實體對減值虧損的計量方法及實際利率法的運用方式。新規則意味著，初始確認按攤銷成本列賬未發生信用減值的金融資產時，必須於損益中以12個月內的預期信用損失作為首日虧損確認。如屬應收賬款，則此首日虧損將相等於其整個期限的預期信用損失。倘信用風險顯著增加，則使用整個期限的預期信用損失(而非12個月內的預期信用損失)計量減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亦適用於所有對沖關係，惟利率風險的組合式公平值對沖除外。新指引將對沖會計與實體的風險管理活動作更佳配合，並較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中更注重「規則為本」的方法更為寬鬆。

基於截至目前所作評估，本集團認為有關本集團未來金融資產的信貸風險不會有重大不利變動，且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採納新的預期信用損失模型將不會對其財務表現及狀況造成重大影響。

新訂準則亦引入擴大披露範圍的規定。該準則將於2018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財政年度的首個中期期間生效。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該項新訂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取代以往的收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收益及香港會計準則第11號建造合約以及與收益確認相關的詮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確立一個綜合框架，通過五步法釐定何時確認收益及應確認多少收益：(1)識別客戶合約；(2)識別合約中的獨立履約責任；(3)釐定交易價格；(4)分配交易價格至履約責任；及(5)於完成履約責任時確認收益。此準則的核心原則為公司應確認收益，以述明按反映公司預期可自交換約定貨品或服務獲得的代價的金額向客戶移交該等貨品或服務。此準則從基於「盈利過程」的收益確認模型轉向基於控制權轉移的「資產-負債」法。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就合約成本資本化及特許權安排提供具體指引。此準則亦就實體的客戶合約所產生的收益及現金流量的性質、金額、時間及不明朗因素設定一套嚴密的披露規定。本集團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採納進行評估，結果顯示，除披露的變動外，其對本集團財務報表的影響預計並不重大。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將於2018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財政年度的首個中期期間生效。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該項新訂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界定了租賃、租賃確認及計量的涵義，並訂立原則，向財務報表使用者就承租人及出租人的租賃活動匯報有用資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導致的主要變動為大部分經營租賃將於承租人資產負債表入賬。該項準則取代了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及相關詮釋。

本集團為多項物業的承租人，該等物業現時分類為經營租賃。本集團就該等租賃的現有會計政策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據此，經營租賃付款於產生時於綜合全面收益表列賬，而本集團的未來經營租賃承擔不會於綜合資產負債表內反映，惟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披露。於2017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經營租賃承擔總額為142,086,000港元。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訂有關於租賃會計處理的新規定，所有非即期租賃(包括未來經營租賃承擔)均須以資產(若為使用權)及金融負債(若為付款責任)的形式確認。少於12個月的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獲豁免遵守申報責任。因此，新訂準則將導致綜合資產負債表的資產及金融負債增加。相同情況下的經營開支會減少，而折舊及攤銷和利息開支會增加。預期該等租賃承擔的若干部分將須於資產負債表內確認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有關所列準則的其他修訂本，管理層現正評估該等變動的可能影響，惟尚未能確定是否會導致本集團的主要會計政策及／或其財務報表的呈列出現任何重大變動。

新訂準則將於2019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財政年度的首個中期期間生效。本集團現階段不擬於其生效日期前採納該準則。

### 3 收益及分部資料

#### (a) 收益

|          |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                |
|----------|----------------|----------------|
|          | 2017年<br>千港元   | 2016年<br>千港元   |
| 提供眼科服務   | 291,076        | 234,391        |
| 銷售視力輔助產品 | 20,152         | 14,268         |
|          | <u>311,228</u> | <u>248,659</u> |

#### (b) 分部資料

管理層根據由主要經營決策者審閱及用於作出策略決策的報告釐定經營分部。主要經營決策者被認定為本公司的執行董事。執行董事從客戶的角度來考量業務，並根據分部收益及分部業績評估經營分部的表現，以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該等報告乃按與該等綜合財務報表相同的基準編製。

管理層認為，由於本公司主要於香港及中國開展業務，故收益及分部業績由客戶經營所在的地理位置決定。因此，管理層根據本集團的地理位置(即香港及中國)確定可呈報分部。

資本開支包括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

其他收入、其他收益淨額、上市費用、財務開支及所得稅開支並未計入分部業績。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分部業績載列如下：

|                  |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 |           |           |
|------------------|------------------|-----------|-----------|
|                  | 香港<br>千港元        | 中國<br>千港元 | 合計<br>千港元 |
| 分部收益             | 189,507          | 121,721   | 311,228   |
| 毛利               | 66,722           | 68,709    | 135,431   |
| 銷售開支             | (796)            | (10,467)  | (11,263)  |
| 行政開支             | (16,773)         | (26,811)  | (43,584)  |
| 分部業績             | 49,153           | 31,431    | 80,584    |
| 其他收入             |                  |           | 2,407     |
| 上市開支             |                  |           | (24,160)  |
| 其他收益淨額           |                  |           | 210       |
| 財務開支             |                  |           | (555)     |
| 除所得稅前利潤          |                  |           | 58,486    |
| 所得稅開支            |                  |           | (18,359)  |
| 年內利潤             |                  |           | 40,127    |
| <b>其他分部資料</b>    |                  |           |           |
| 添置非流動資產          | 9,784            | 75,385    | 85,169    |
| 折舊及攤銷            | (4,804)          | (3,774)   | (8,578)   |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虧損淨額 | (63)             | -         | (63)      |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分部業績載列如下：

|                  |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 |           |           |
|------------------|------------------|-----------|-----------|
|                  | 香港<br>千港元        | 中國<br>千港元 | 合計<br>千港元 |
| 分部收益             | 161,168          | 87,491    | 248,659   |
| 毛利               | 50,093           | 44,883    | 94,976    |
| 銷售開支             | (664)            | (7,210)   | (7,874)   |
| 行政開支             | (11,218)         | (19,316)  | (30,534)  |
| 分部業績             | 38,211           | 18,357    | 56,568    |
| 其他收入             |                  |           | 1,497     |
| 其他收益淨額           |                  |           | 1,463     |
| 財務開支             |                  |           | (932)     |
| 除所得稅前利潤          |                  |           | 58,596    |
| 所得稅開支            |                  |           | (11,709)  |
| 年內利潤             |                  |           | 46,887    |
| <b>其他分部資料</b>    |                  |           |           |
| 添置非流動資產          | 9,347            | 3,262     | 12,609    |
| 折舊及攤銷            | (6,167)          | (6,251)   | (12,418)  |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收益淨額 | 59               | -         | 59        |

由於並無定期向執行董事提供分部資產及負債分析，故並無呈列該等分析。

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單一外部客戶貢獻的收益佔本集團收益的10%以上(2016年：無)。

#### 4 其他收入

|        |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              |
|--------|--------------|--------------|
|        | 2017年<br>千港元 | 2016年<br>千港元 |
| 管理費收入  | 616          | 688          |
| 銀行存款利息 | 877          | 747          |
| 其他     | 914          | 62           |
|        | <b>2,407</b> | <b>1,497</b> |

## 5 其他收益淨額

|                       |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              |
|-----------------------|--------------|--------------|
|                       | 2017年<br>千港元 | 2016年<br>千港元 |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虧損)/收益淨額 | (63)         | 59           |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產生的收益    | 681          | 595          |
| 匯兌(虧損)/收益淨額           | (408)        | 809          |
|                       | <u>210</u>   | <u>1,463</u> |

## 6 按性質劃分的費用

|                  |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              |
|------------------|--------------|--------------|
|                  | 2017年<br>千港元 | 2016年<br>千港元 |
| 無形資產攤銷           | 177          | 149          |
| 核數師薪酬            |              |              |
| — 審計服務           | 1,900        | 750          |
| — 非審計服務          | 171          | 56           |
|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 8,401        | 12,269       |
| 醫生診金             | 68,535       | 64,580       |
| 存貨及耗材成本          | 39,773       | 31,437       |
| 僱員福利開支           | 52,984       | 43,729       |
| 租金費用             | 21,843       | 19,969       |
| 法律及專業費用          | 1,713        | 657          |
| 上市費用             | 24,160       | —            |
| 授予醫生及顧問的購股權產生的開支 | 5,339        | —            |

## 7 財務開支

|        |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              |
|--------|--------------|--------------|
|        | 2017年<br>千港元 | 2016年<br>千港元 |
| 借款利息開支 | <u>555</u>   | <u>932</u>   |

## 8 所得稅開支

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香港利得稅已按估計應課稅利潤的16.5% (2016年：16.5%) 計提撥備。

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中國附屬公司的適用稅率為25% (2016年：25%)。

根據新企業所得稅法，於香港註冊成立的外國投資者須就外資企業於2008年1月1日後賺取的利潤所產生的股息按稅率5%繳納企業預扣所得稅。

扣除／(計入)綜合全面收益表的稅項金額為：

|          |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               |
|----------|---------------|---------------|
|          | 2017年<br>千港元  | 2016年<br>千港元  |
| 即期所得稅    |               |               |
| —香港利得稅   | 9,300         | 7,482         |
| —中國企業所得稅 | 9,189         | 5,280         |
|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 241           | —             |
| 遞延所得稅    | (371)         | (1,053)       |
| 所得稅開支    | <u>18,359</u> | <u>11,709</u> |

## 9 每股盈利

### (a) 基本

每股基本盈利按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除以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

|                     |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                    |
|---------------------|--------------------|--------------------|
|                     | 2017年              | 2016年              |
| 年內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千港元) | <u>40,127</u>      | <u>46,887</u>      |
|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 <u>769,287,977</u> | <u>722,679,109</u> |
| 每股基本盈利(港仙)          | <u>5.22</u>        | <u>6.49</u>        |

附註：

- (i) 上表所列每股盈利乃按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視作已發行的769,287,977股 (2016年：722,679,109股)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釐定視作已發行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時，已計及自2016年1月1日起計及2016年、2017年及2018年已發行股份的花紅因素。

(b) 攤薄

每股攤薄盈利乃假設已轉換所有具攤薄潛力的普通股，並通過調整發行在外的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進行計算。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具有一類(2016年：無)具攤薄潛力的普通股。

就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而言，以下所載股份數目為攤薄且假設向承授人發行股份完成後發行在外的股份數目。

|                      |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                    |
|----------------------|--------------------|--------------------|
|                      | 2017年              | 2016年              |
| 年內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千港元)  | <u>40,127</u>      | <u>46,887</u>      |
|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 769,287,977        | 722,679,109        |
| 就以下各項作出調整            |                    |                    |
|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的影響     | <u>10,613,634</u>  | <u>—</u>           |
| 用於計算攤薄每股盈利的加權平均普通股數目 | <u>779,901,611</u> | <u>722,679,109</u> |
| 攤薄每股盈利(港仙)           | <u>5.15</u>        | <u>6.49</u>        |

10 股息

|                        |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               |
|------------------------|----------------|---------------|
|                        | 2017年<br>千港元   | 2016年<br>千港元  |
| 末期股息(附註(i))            | —              | —             |
| 已宣派及已付予控股股東的股息(附註(ii)) | <u>100,000</u> | <u>46,500</u> |

附註：

- (i) 於2018年3月28日舉行的大會上，董事並不建議派付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
- (ii) 根據2017年9月30日的董事決議案，本公司向本公司的控股股東希瑪集團有限公司宣派100,000,000港元的股息。該股息以現金及透過林順潮醫生的往來賬結付。

根據2016年8月30日及2016年8月31日的書面決議案，已宣派股息36,500,000港元及10,000,000港元，並由香港(國際)眼科醫療集團有限公司及香港希瑪國際眼科醫療集團(中國)有限公司各自用於抵銷應收一名董事及股東的款項。

## 11 貿易應收款項

|        | 於12月31日      |              |
|--------|--------------|--------------|
|        | 2017年<br>千港元 | 2016年<br>千港元 |
| 貿易應收款項 | <u>7,692</u> | <u>4,456</u> |

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貿易應收款項於提供服務及出售貨物時即為到期應付。於2017年12月31日，貿易應收款項按到期日期及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         | 於12月31日      |              |
|---------|--------------|--------------|
|         | 2017年<br>千港元 | 2016年<br>千港元 |
| 0至90日   | 7,151        | 4,156        |
| 91至180日 | 234          | 71           |
| 超過180日  | <u>307</u>   | <u>229</u>   |
|         | <u>7,692</u> | <u>4,456</u> |

於2017年12月31日，所有貿易應收款項結餘已逾期但未減值(2016年：相同)。該等結餘與多名獨立客戶、商業公司及地方政府有關，且概無授予彼等任何信貸期。管理層認為，根據過往經驗，該等款項可收回。

於2017年12月31日，概無貿易應收款項被視為出現減值而計提撥備(2016年：無)。

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面值乃按以下貨幣計值：

|     | 於12月31日      |              |
|-----|--------------|--------------|
|     | 2017年<br>千港元 | 2016年<br>千港元 |
| 港元  | 5,986        | 3,322        |
| 人民幣 | <u>1,706</u> | <u>1,134</u> |
|     | <u>7,692</u> | <u>4,456</u> |

## 12 貿易應付款項

貿易應付款項按發票日期呈列的賬齡如下：

|         | 於12月31日      |              |
|---------|--------------|--------------|
|         | 2017年<br>千港元 | 2016年<br>千港元 |
| 0至30日   | 6,887        | 3,019        |
| 31日至60日 | 4            | 46           |
| 61日至90日 | 1            | 8            |
| 超過90日   | —            | 17           |
|         | <u>6,892</u> | <u>3,090</u> |

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面值乃按以下貨幣計值：

|     | 於12月31日      |              |
|-----|--------------|--------------|
|     | 2017年<br>千港元 | 2016年<br>千港元 |
| 港元  | 4,928        | 1,439        |
| 美元  | 11           | 16           |
| 人民幣 | 1,953        | 1,635        |
|     | <u>6,892</u> | <u>3,090</u> |

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 13 結算日後事項

結算日後事項披露如下：

- (a) 根據於2017年12月13日通過的股東決議案，待本公司股份溢價賬因上市而錄得進賬後，董事獲授權透過資本化將上市後本公司股份溢價賬的進賬項下合共80,262,874港元撥充資本共計發行802,628,735股股份。有關資本化發行已於2018年1月15日完成。
- (b) 於2018年1月15日，本公司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就上市而言，本公司已按每股面值2.9港元的價格發行197,000,000股股份，所得款項總額為571,300,000港元。
- (c) 根據日期為2018年1月11日的國際包銷協議，本公司向全球發售（「全球發售」）的國際包銷商招商證券（香港）有限公司授出超額配股權，國際包銷商可酌情要求本公司配發及發行最多29,550,000股額外股份。於2018年1月18日，超額配股權已獲悉數行使，而於2018年1月29日的截止日期，本公司已按每股面值2.9港元的價格發行29,550,000股額外股份，所得款項總額為85,695,000港元。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業務回顧

#### 概覽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分別於香港及中國產生60.9%(2016年：64.8%)及39.1%(2016年：35.2%)的收益。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經歷了快速增長。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總收益為311.2百萬港元(2016年：248.7百萬港元)，較去年增長了25.2%。尤其是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中國營運收益亦錄得39.1%增幅。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後，我們的業務持續增長。我們於北京的眼科醫院已自2018年1月開始營業，而我們位於香港的第五間衛星診所已於2018年3月開始營業。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毛利率增加至43.5%(2016年：38.2%)，而毛利金額增加42.6%至135.4百萬港元，主要歸因本集團於香港及中國的經濟規模有所擴大。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淨利潤減少14.4%至40.1百萬港元，主要因為(a)從綜合全面收益表中扣除有關上市的開支為24.2百萬港元；及(b)北京眼科醫院的前期營運開支為6.4百萬港元。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該等兩項因素抵銷淨利潤。

扣除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上市開支後，本集團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經調整淨利潤為64.3百萬港元，較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增加37.1%。



## 財務回顧

### 收益

我們是一家位於香港及中國的眼科服務提供商。我們的眼科醫生專攻白內障、青光眼、斜視及屈光手術及眼表疾病領域。我們的收益來自就診症、其他醫療服務及手術向客戶收取的費用以及銷售視力輔助產品(如眼鏡及鏡片)。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年度的收益所佔總收益百分比：

|          |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              |         |       |
|----------|----------------|--------------|---------|-------|
|          | 2017年          |              | 2016年   |       |
|          | 千港元            | %            | 千港元     | %     |
| 提供眼科服務   | <b>291,076</b> | <b>93.5</b>  | 234,391 | 94.3  |
| 銷售視力輔助產品 | <b>20,152</b>  | <b>6.5</b>   | 14,268  | 5.7   |
| 總計       | <b>311,228</b> | <b>100.0</b> | 248,659 | 100.0 |

我們的收益來自香港及中國。我們在香港的服務網絡包括我們位於中環的一家眼科中心及四家眼科衛星診所。我們在中國的眼科醫院位於深圳。下表載列我們根據地理市場劃分的收益所佔總收益百分比：

|    |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              |         |       |
|----|----------------|--------------|---------|-------|
|    | 2017年          |              | 2016年   |       |
|    | 千港元            | %            | 千港元     | %     |
| 香港 | <b>189,507</b> | <b>60.9</b>  | 161,168 | 64.8  |
| 中國 | <b>121,721</b> | <b>39.1</b>  | 87,491  | 35.2  |
| 總計 | <b>311,228</b> | <b>100.0</b> | 248,659 | 100.0 |

我們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總收益較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總收益增長25.2%。除視力輔助產品銷售增加41.2%外，增長主要來自於提供眼科服務產生的收益由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234.4百萬港元增長至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291.1百萬港元，增幅為24.2%，是由於我們進行的手術數目及我們於香港及中國的眼科醫生人數增加所致。我們香港業務經營產生的收益佔我們總收益的60.9%，較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64.8%略微下降，主要是由於中國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39.1%的收益增速超過香港17.6%的增速所致。

## 提供眼科服務

我們來自提供眼科服務的收益可大致分為兩類，即(1)診金及其他醫療服務費及(2)手術費。下表載列所示年度按類別劃分的收益所佔提供眼科服務所得總收益百分比：

|            |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              |                |              |
|------------|----------------|--------------|----------------|--------------|
|            | 2017年          |              | 2016年          |              |
|            | 千港元            | %            | 千港元            | %            |
| 診金及其他醫療服務費 |                |              |                |              |
| — 香港       | 64,251         | 22.1         | 52,263         | 22.3         |
| — 中國       | 49,284         | 16.9         | 36,703         | 15.7         |
|            | <u>113,535</u> | <u>39.0</u>  | <u>88,966</u>  | <u>38.0</u>  |
| 手術費        |                |              |                |              |
| — 香港       | 123,871        | 42.5         | 107,602        | 45.9         |
| — 中國       | 53,670         | 18.5         | 37,823         | 16.1         |
|            | <u>177,541</u> | <u>61.0</u>  | <u>145,425</u> | <u>62.0</u>  |
| 總計         | <u>291,076</u> | <u>100.0</u> | <u>234,391</u> | <u>100.0</u> |

我們提供的眼科服務專注於治療白內障、青光眼及斜視的手術以及角膜、玻璃體視網膜疾病等眼科疾病。一般而言，眼科服務為門診或日間護理流程，實行局部麻醉。因此，不同於其他醫院、診所及療養院，我們不受床位容量限制，亦非專注於我們的眼科中心／醫院或診所提供大型住院設施。

下表載列手術費總額、我們進行的手術總數及每例手術的平均費用：

|            |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               |
|------------|---------------|---------------|
|            | 2017年         | 2016年         |
| <b>香港</b>  |               |               |
| 手術費總額(千港元) | 123,871       | 107,602       |
| 我們進行的手術數目  | 3,205         | 3,062         |
| 平均手術費(港元)  | 38,649        | 35,141        |
| <b>中國</b>  |               |               |
| 手術費總額(千港元) | 53,670        | 37,823        |
| 我們進行的手術數目  | 3,865         | 2,730         |
| 平均手術費(港元)  | <u>13,886</u> | <u>13,855</u> |

在香港，由於我們於同一期間所進行的複雜手術例數上升及香港眼科醫生人數增加，故平均手術費及手術數量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均有所增加。

在中國，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平均手術費維持穩定，而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進行的手術數量增加41.6%至3,865例。

### 銷售視力輔助產品

我們亦從銷售視力輔助產品(如眼鏡及鏡片)中獲取收益。我們透過於香港及中國僱用的視光師的評估進行銷售。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來自銷售視力輔助產品的收益為20.2百萬港元，較上年增加41.2%。

### 銷售成本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年度的銷售成本(均以港元以及佔總收益的百分比列示)的分析：

|         |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             |                |             |
|---------|----------------|-------------|----------------|-------------|
|         | 2017年          |             | 2016年          |             |
|         | 千港元            | 佔收益<br>百分比  | 千港元            | 佔收益<br>百分比  |
| 醫生診金    | 68,535         | 22.0        | 64,580         | 26.0        |
| 存貨及耗材成本 | 39,773         | 12.8        | 31,437         | 12.6        |
| 員工薪金及津貼 | 32,270         | 10.4        | 28,864         | 11.6        |
| 租金及差餉   | 17,257         | 5.5         | 16,522         | 6.6         |
| 其他      | 17,962         | 5.8         | 12,280         | 5.0         |
| 總計      | <u>175,797</u> | <u>56.5</u> | <u>153,683</u> | <u>61.8</u> |

我們的銷售成本由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153.7百萬港元增長14.4%至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175.8百萬港元，主要是由於(i)應付醫生診金，主要為香港眼科醫生的醫生診金增加4.0百萬港元；及(ii)存貨及耗材成本增加8.3百萬港元。該等增加主要是由於對我們眼科服務的需求增加所致。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僱員福利開支及租金費用相對保持穩定。

## 毛利及毛利率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年度按地理市場劃分的毛利及毛利率：

|    |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      |        |      |
|----|-------------|------|--------|------|
|    | 2017年       |      | 2016年  |      |
|    | 千港元         | 百分比  | 千港元    | 百分比  |
| 香港 | 66,722      | 35.2 | 50,093 | 31.1 |
| 中國 | 68,709      | 56.4 | 44,883 | 51.3 |
| 總計 | 135,431     | 43.5 | 94,976 | 38.2 |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毛利金額為135.4百萬港元，較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95.0百萬港元增長42.6%。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毛利率為43.5%，而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為38.2%。我們中國業務經營的毛利率錄得大幅增長，自51.3%增長至56.5%，主要是由於規模效應。至於我們的香港業務經營，毛利率亦錄得增長，自31.1%增長至35.2%，主要是由於我們的收費水平提高及經營效率提升。

## 銷售開支

我們的銷售開支由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7.9百萬港元增長43.0%至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11.3百萬港元，主要是由於在中國推廣費用有所增加。銷售成本金額佔我們總收益的百分比，由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3.2%輕微上漲，增至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3.6%。已付線上平台的費用佔我們銷售開支的大部分。

## 行政開支

我們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行政開支總額為67.8百萬港元，包括上市開支24.2百萬港元及其他行政開支43.6百萬港元。

其他行政開支較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30.5百萬港元增加42.7%。於本年度其他行政開支的增加主要受到我們的員工薪金及津貼因業務擴展(尤其是北京的新眼科醫院)以及租金及差餉增加所帶動。

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產生上市費用24.2百萬港元。

## 其他收入

我們的其他收入自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1.5百萬港元增加至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2.4百萬港元。有關增加主要是由於利息收入及雜項收入增加所致。

## 其他收益淨額

我們的其他收益淨額自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1.5百萬港元減至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0.2百萬港元，主要是由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匯兌虧損所致。

## 財務開支

我們的財務開支由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0.9百萬港元減至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0.6百萬港元，主要是由於償還銀行貸款所致。

## 所得稅開支

我們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所得稅開支為18.4百萬港元，較於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11.7百萬港元增長56.8%。大幅增長主要是由於除所得稅前經調整利潤(增添上市開支)增長所致。

## 年內利潤及淨利潤率

基於上文所述，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利潤減少14.4%至40.1百萬港元，主要是由於上市開支24.2百萬港元及於北京的眼科醫院在其開始營運前的開業前營運開支6.4百萬港元所致。

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扣除上市開支後，本集團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調整利潤淨額為64.3百萬港元，較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增加37.1%。經調整淨利潤率(扣除上市開支)由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18.9%增至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20.7%，主要是由於我們業務的增長使我們能夠提高運營效率。

## 前景及策略

董事相信，於香港聯交所上市後，本集團將別具競爭優勢，並能成為香港及中國領先及國際認可的眼科服務提供商之一。誠如本公司日期為2017年12月29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所述，除中國國家經濟有所增長外，對中國醫療行業友好政策實施，推行粵港澳大灣區的發展，加上中國日益城市化及中產階級人口生活水平不斷提高，預期上述種種因應將刺激對高質素眼科服務的需求。本集團透過實施下列策略以作充分準備迎接商機：

在香港及中國選定城市(包括華東、中國西南或華中地區的城市以及粵港澳大灣區城市)設立或收購眼科醫院、眼科中心及診所。

憑藉我們在香港及深圳的經驗，我們打算進一步提高我們在香港及中國的滲透率。我們認為，我們可利用深圳希瑪眼科醫院順利成立並實現營利的經驗，進一步擴展至眼科服務需求及增長潛力巨大的中國選定城市。目前，我們打算以設立新醫院或在適當時機收購營運中的醫院、中心或診所的方式，拓展至具有與北京及深圳類似的人口特徵及醫療資源的中國其他選定城市。

提升我們的經營實力及服務能力。

我們會繼續致力保持高服務水準並致力於為客戶提供優質的眼科服務。我們會繼續投入先進的醫療設備及資訊科技基礎設施，提升我們的執業質量及效率並確保為客戶提供最適合的治療。我們將購買更多的LASIK設備及增強資訊科技系統，藉以升級病歷文檔管理系統及相關數據管理系統。

物色合適的戰略合作夥伴。

我們或會探索機會建立戰略夥伴關係、聯盟及尋求投資機會，將我們的網絡延伸至尚未觸及的地區及市場。

## 企業管治

董事會致力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標準。

本公司自2018年1月15日(「上市日期」)在聯交所上市。自上市日期起至本公告日期止期間，本公司已採納本公司適用的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中的原則。

守則條文第A.1.1條規定每年須舉行至少四次董事會會議，大約每季度一次，且大多數董事必須出席，而守則條文第C.3.3條規定審核委員會每年須與發行人核數師會面至少兩次。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並非上市公司，故並無遵守守則條文第A.1.1及C.3.3條的規定。自2018年1月1日起至本公告日期止期間，董事會曾召開一次會議，而審核委員會與本公司核數師曾召開兩次會議，以批准本公司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全年業績。本公司將繼續嚴格遵守企業管治守則項下的企業管治規定及上市規則。

董事認為，本公司於上市日期起及直至本公告日期的期間內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全部適用守則條文，但守則條文A.2.1除外，該條規定「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林順潮醫生同時擔任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職務，負責本集團的整體管理及指導本集團的策略發展及業務計劃。

董事會相信，主席及首席執行官的角色由同一人擔任將使本公司於制訂業務策略及執行業務計劃時更敏捷、有效率及更具效益。董事會相信，由經驗豐富及優秀人才組成的高級管理層及董事會的管理足以達致平衡其權力與權限。董事會現時由四名執行董事(包括林順潮醫生)及五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因此其組成具有相當高的獨立性。然而，董事會仍將根據現況不時檢討董事會的架構及組成，以保持本公司的高水平企業管治常規。

有關本公司企業管治常規的進一步資料將載於本公司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報內的企業管治報告。

## 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

我們的流動資金需求主要來自我們業務運營所需的營運資金。我們流動資金的主要來源為我們業務運營產生的現金。截至2017年12月31日，我們的現金及銀行結餘為78.0百萬港元。

於2017年12月31日，流動比率(按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計算)為1.46倍，而於2016年12月31日則為1.34倍。

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為65.5百萬港元(2016年：53.5百萬港元)。有關增加主要是由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營運產生的現金增加所致。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89.9百萬港元，而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則為13.8百萬港元。本集團斥資約62.4百萬港元用以購買主要與北京新眼科醫院有關的物業、廠房及設備。

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為41.2百萬港元，而於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3.0百萬港元。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入主要由於向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發行本公司股份(「股份」)的所得款項142.0百萬港元所致。

## 重大投資、收購及出售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除於招股章程詳細闡述本集團進行的重組外，本集團並無進行任何重大投資、收購及出售。

##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用途

股份自2018年1月15日在聯交所上市，而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為609.8百萬港元。於本公告日期，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尚未使用。董事正不時檢討本集團的商機，藉以將所得款項淨額用作招股章程所述用途。董事預計，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的擬定用途不會有任何重大變動。

## 資本開支及承擔

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產生資本開支85.2百萬港元，主要由於購買醫療設備及租賃物業裝修。

於2017年12月31日，本集團資本承擔總額約為9.5百萬港元(2016年：3.5百萬港元)，主要包括醫療設備資本開支的相關合約。

## 借款

於2017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借款總額為8.9百萬港元。

## 或然負債

本集團於2017年12月31日並無重大或然負債。

## 資產抵押

於2017年12月31日，8.0百萬港元的銀行存款作為銀行借款的抵押。

## 金融工具

我們主要的金融工具包括貿易應收款項、其他應收款項(不包括預付款項)、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已抵押銀行存款、借款、貿易應付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不包括非金融負債)。管理層管理該等風險以確保適時有效實施適當的措施。



## 資產負債比率

於2017年12月31日，由於處於現金淨額狀況，資產負債比率並不適用(2016年：相同)。

## 外匯風險

我們的附屬公司主要於香港及中國經營業務，且其大部分交易分別以港元及人民幣結算。當已確認金融資產及負債以實體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時，即產生外匯風險。

於2017年12月31日，香港及中國附屬公司的金融資產及負債分別主要以港元及人民幣計值。

## 現金流量及公平值利率風險

本集團的收入及經營現金流量基本上不受市場利率變動的影響。我們預期利率的合理潛在變動不會造成重大影響。

本集團的公平值利率風險主要來自固定利率的融資租賃負債。

## 信貸風險

我們的信貸風險主要來自貿易應收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最高信貸風險指綜合資產負債表中各項金融資產的賬面值。

由於交易對方為國有或聲譽良好的商業銀行，並屬香港及中國境內高信貸評級的金融機構，故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信貸風險有限。

我們的病人來源相當多元化，並無任何單一病人貢獻重大收益。此外，我們的若干收益是由知名商業公司及地方政府代病人結算。我們採取監控措施透過與商業公司及地方政府溝通密切監察病人的賬單及付款狀態，以盡量降低信貸風險。我們於每個資產負債表日檢討每筆貿易應收款項的收回金額，確保就不可收回款項作出足夠減值虧損。

##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2017年12月31日，本集團合共聘有301名僱員(2016年：170名)。僱員數目增加主要由於本集團業務規模擴大所致。

本集團不時確保其薪酬待遇全面且具有競爭力。僱員的薪酬包括每月固定薪金，另加與表現掛鈎的年度花紅。購股權乃根據本公司購股權計劃授予僱員以酬謝彼等作出的貢獻，有關詳情載於本公司2017年年報。本集團亦資助獲挑選的僱員參與符合本集團業務所需的外界培訓課程。

## 於聯交所上市

自完成全球發售本公司所發行226,550,000股新股份後，本公司於2018年1月15日起於聯交所上市。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為609.8百萬港元。有關所得款項淨額及相應增加的已發行股份數目並未計入本集團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 審核委員會及審閱財務報表

董事會轄下的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分別為馬照祥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李國棟醫生及梁安妮女士。董事會轄下的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所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慣例，並已就風險管理、內部監控及財務報告事宜與管理層作出討論，包括審閱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的工作範圍

本集團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已同意本集團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初步公告所載綜合資產負債表、綜合收益表及其相關附註的數字與本集團本年度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載金額相符。由於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就此履行的工作並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工作準則或香港核證聘用準則所指的核證聘用，故此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並無就初步公告發出任何核證。

##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守則。因職務或僱傭關係而可能管有關於本公司或其證券內幕消息的本集團僱員(「有關僱員」)亦須遵守標準守則。作出特定查詢後，各董事確認於上市日期起至本公告日期止期間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於上市日期起至本公告日期止期間，本公司並無獲悉有關僱員不遵守標準守則的事件。

##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自上市日期起及直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

## 末期股息

董事會並不建議派付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

##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於2018年5月30日名列於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有權出席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本公司將於2018年5月25日（星期五）至2018年5月30日（星期三）（包括首尾兩日）期間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股東應確保將所有填妥的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須於2018年5月24日（星期四）下午4時30分前，交回本公司於香港的股份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以辦理登記手續。

## 股東週年大會

股東週年大會將於2018年5月30日（星期三）舉行。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本公司股東。

## 刊發業績公告及年報

本業績公告將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cmereye.com](http://www.cmereye.com))刊載。2017年年報及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可於香港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查閱。

承董事會命  
希瑪眼科醫療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林順潮醫生(太平紳士)

香港，2018年3月28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林順潮醫生(太平紳士)、李肖婷女士、李佑榮醫生及李春山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劉耀南醫生、李國棟醫生(銀紫荊星章、太平紳士)、馬照祥先生、陳智亮先生及梁安妮女士。